

## 西藏勃达微波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发行认购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2016年11月16日，西藏勃达微波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以下简称“股票发行方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2016年12月1日，公司召开2016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股票发行方案，并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现就本次股票发行方案中股份认购事宜制定认购办法如下：

### 一、 在册股东优先认购安排

#### （一） 在册股东优先认购安排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股票发行以现金认购的，公司现有股东在同等条件下对发行的股票不享有优先认购权。

#### （二） 在册股东的认定

股权登记日为2016年11月24日，在册股东指截至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 （三） 在册股东缴款安排

本次股票发行中，公司在册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无在册股东缴款安排。

## 二、新增投资者认购程序

### （一）新增投资者认购安排

本次定向发行拟向新增投资者发行的股份数量为600万股，发行价格为5.1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3,060万元。

本次股票发行已确定的发行对象及拟认购股票数量、金额如下：

序号	名称	认购人性质	拟认购数量（万股）	认购金额（万元）	认购方式
1	共青城珠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新增机构投资者	600	3060	现金

### （二）缴款的时间安排

- 1、缴款起始日：2016年12月8日（含当日）
- 2、缴款截止日：2016年12月30日（含当日）

### （三）认购程序

1、缴款前认购人需与公司签订股份认购协议，2016年12月8日（含当日）至2016年12月30日（含当日），认购人需将本次股票发行认购资金存入公司股票发行入资指定账户。

2、2016年12月30日前，认购人将汇款底单复印件传真至公司或扫描后邮件发送至bodawb@bodawb.com，同时电话确认。公司电话：0371-55370676。

#### （四）认购成功的确认方法

2016年12月30日前（含当日），公司确认认购人的认购资金到账无误后电话或邮件通知认购人股份认购成功。

#### （五）其他相关事项

无

### 三、缴款账户

户名：西藏勃达微波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西藏银行营业部（行号：313770000016）

账号：830000001018010852332

银行对增资款缴款的要求：汇款时，收款人账号、户名严格按照以上信息填写，汇款金额必须以投资人意向认购数量所需认购资金为准，请勿多汇资金。汇款人（含机构与自然人）与出资人应为同一人，汇款用途填写“834656 勃达微波发行增资款”。

### 四、其他注意事项

1、公司股票发行认购期间的工作时间为每日的9:00-17:00。认购期间的周六、日不休息。“30日前”是指截止到12月30日下午17:00前，超过该时间的将确认为未能满足本办法的规定。

2、认购人汇款相关手续费由认购人自理，不得在认购资金内扣除；

3、认购资金必须以股份认购人姓名或机构名称为汇款人，并汇入公司股票发行指定账户。在汇款单备注栏中注明认购人姓名或机构名称，汇款用途和认购股份数，例如：张三，投资款，600,000股；

4、对于收到认购人的汇款底单，但未收到银行出具的汇款到账入账单的，公司将与银行、认购人确认未能及时到账的原因，并尽快解决出现的问题；

5、认购人汇入的资金与其认购的股份不一致的，以认购人汇入的资金可认购股份最小股数为准。若有超额认购资金，公司将在完成工商变更手续，且发行资金到账后将超额部分退回认购人；

6、对于由于认购人联系电话无法联系而出现的各种情况将遵循本办法规定予以解决，对于由此引起的各种责任和问题将由认购人自行承担；

##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姓名：张丽

电话：0371-55370676

传真：0371-60990711

公告编号：2016-106

联系地址：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翠竹街1号35号

西藏勃达微波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12月6日